高雄醫學大學

大體解剖實驗室規劃設計監造案

簡報單位：蘇憲訓建築師事務所

1100910 第五次會議

大體解剖實驗室設計規劃討論會議紀錄 8/19

壹、討論事項

1. 大體解剖實驗室 1F 及 B1F 空間規劃確認(如附圖所示)。
2. 1F 西側入口大廳動線及外觀重新規劃，並設計一室內動線通往南邊操場進入校園。
3. 相關示意圖詳簡報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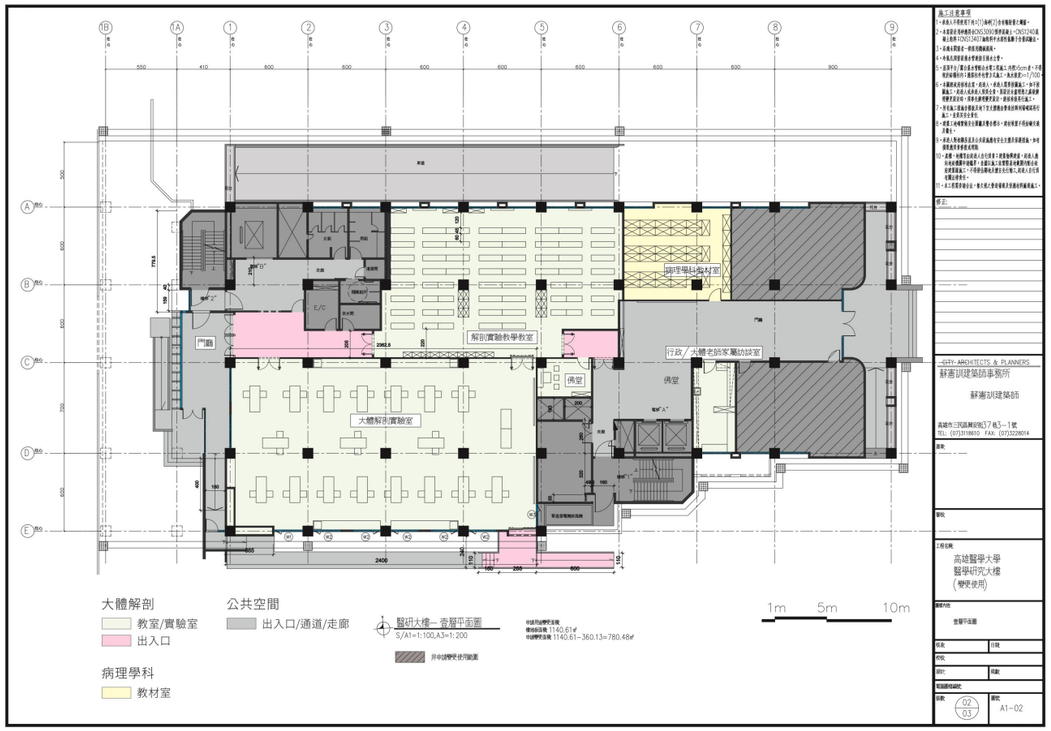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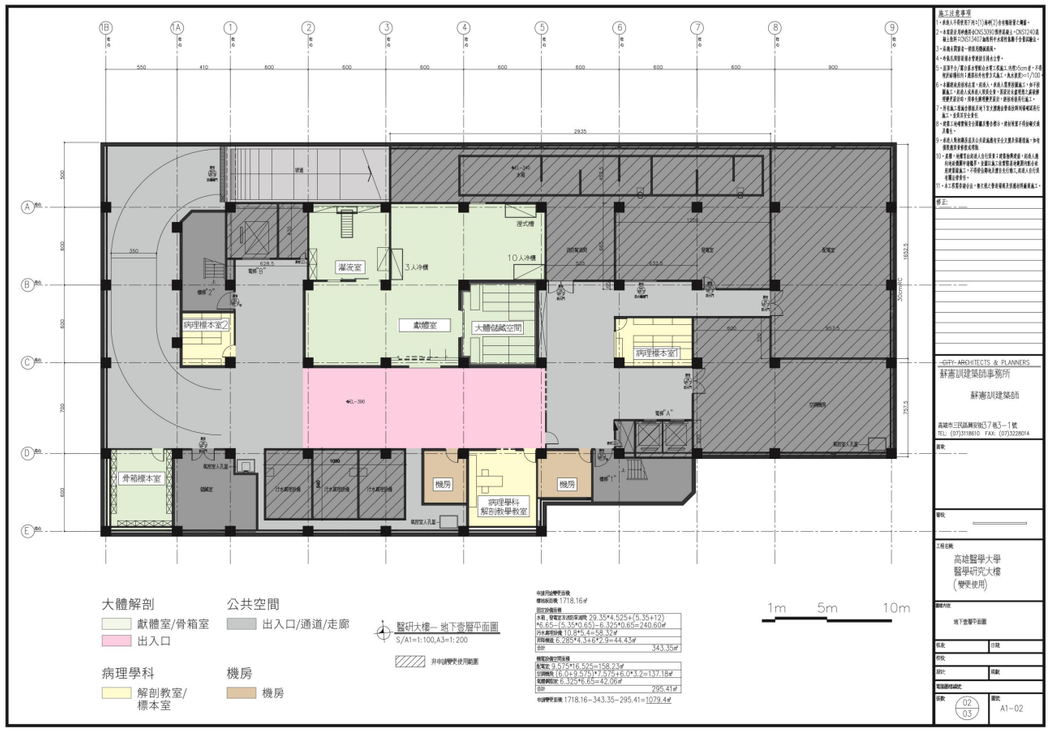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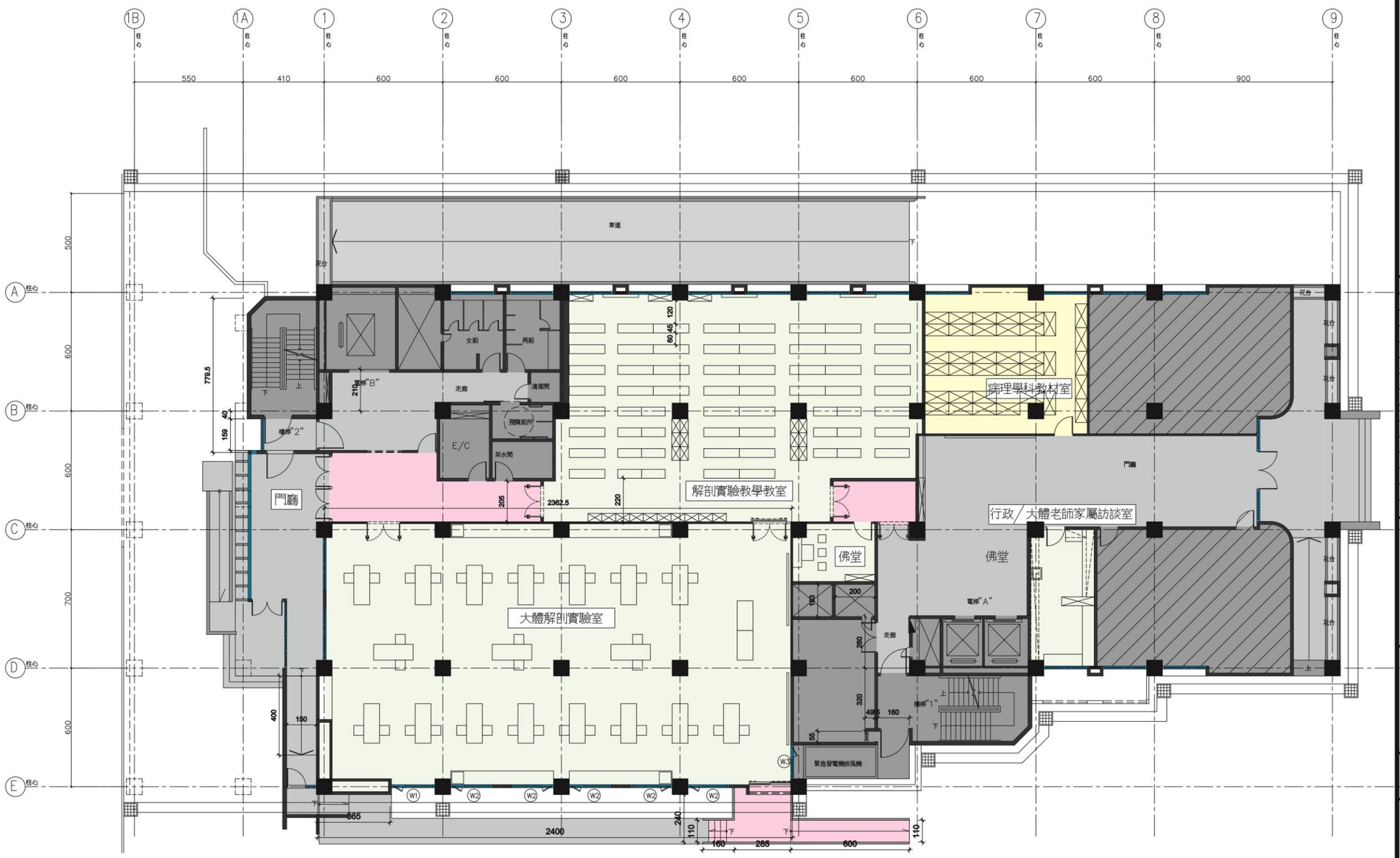

大體解剖

教室/實驗室

出入口

公共空間

出入口/通道/走廊

病理學科

教材室

醫研大樓— 壹層平面圖

S/A1=1:100,A3=1:200

申請用途變更面積
樓地板面積 1140.61㎡
申請變更面積 1140.61−360.13=780.48㎡

非申請變更使用範圍

1m 5m 10m

施工注意事項

1．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：(1)海砂(2)含有輻射量之鋼筋。
2．本案設計用砂應符合CNS3090預拌混凝土，CNS1240混凝土粒料；CNS13407細粒料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試驗法。
3．浴廁未開窗者一律採用機械通風。
4．冷氣孔須留設排水管連接至排水立管。
5．屋頂平台/露台排水管配合水電工程施工，內徑>5cm者，不得埋於結構柱內；應採柱外包管方式施工，洩水坡度>=1/100。
6．本圖經政府核准在案，起造人、承造人需要按圖施工，如不按圖施工，起造人或承造人須負全責，原設計未盡理想之處依辦理變更設計時，須事先辦理變更設計，經核准後再行施工。
7．所有施工措施含模板及地下室支撐應由營造技師到場確認再行施工，並負其安全責任。
8．建築工地確實做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，建材堆置不得妨礙交通及衛生。
9．承造人對相鄰房屋及公共設施應有安全支撐及保護措施，如有損毀應負修復或理賠。
10．產權，地界等由起造人自行負責；建築物興建前，起造人應向地政機關申請鑑界，並據以施工依實際基地範圍內配合政府建築線施工，不得侵佔鄰地及擅自先行動工，起造人自行負有關法律責任。
11．本工程需委請合法，無欠稅之營造廠商及供應材料廠商施工。

修正:

CITY- ARCHITECTS & PLANNERS
蘇憲訓建築師事務所

蘇憲訓建築師

高雄市三民區興安街37巷3－1號
TEL: (07)3118610 FAX: (07)3228014

簽章:

審校:

工程名稱:
高雄醫學大學
醫學研究大樓
(變更使用)

圖樣內容:
壹層平面圖

核准: 日期:
校核:
設計: 規劃:
電腦圖檔編號:
張數 02/03 圖號 A1−02

大體解剖

- 獻體室/骨箱室
- 出入口

公共空間

- 出入口/通道/走廊

病理學科

- 解剖教室/標本室

機房

- 機房

醫研大樓一 地下壹層平面圖

S/A1=1:100,A3=1:200

非申請變更使用範圍

申請用途變更面積

樓地板面積 1718.16㎡

固定設備面積

水箱，發電室及消防泵浦間	29.35*4.525+(5.35+12)*6.65−(5.35*0.65)−6.325*0.65=240.60㎡
汙水處理設備	10.8*5.4=58.32㎡
昇降機道	6.285*4.3+6*2.9=44.43㎡
合計	343.35㎡

機電設備空間面積

配電室	9.575*16.525=158.23㎡
空調機房	(6.0+9.575)*7.575+6.0*3.2=137.18㎡
氣體鋼瓶室	6.325*6.65=42.06㎡
合計	295.41㎡

申請變更面積 1718.16−343.35−295.41=1079.4㎡

1m 5m 10m

施工注意事項

1．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：(1)海砂(2)含有鹼骨材之鋼筋。
2．本案設計用砂應符合CNS3090預拌混凝土，CNS1240混凝土粒料；CNS13407細粒料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試驗法。
3．浴廁未開窗者一律採用機械通風。
4．冷氣孔開窗設排水管連接至排水立管。
5．屋頂平台/露台落水管配合水電工程施工，內徑>5cm者，不得埋於結構柱內；應採柱外包管方式施工，坡水坡度>=1/100。
6．本圖經政府核准在案，起造人，承造人需要按圖施工，如不按圖施工，起造人或承造人須負全責，原設計未盡理想之處須辦理變更設計時，須事先辦理變更設計，經核准後再行施工。
7．所有施工措施含模板及地下室支撐應由營造技師到場確認再行施工，並負其安全責任。
8．建築工地噪音做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，建材堆置不得妨礙交通及衛生。
9．承造人對相鄰房屋及公共設施應有安全支撐及保護措施，如有損壞應負責修復或理賠。
10．產權，地權等由起造人自行負責；建築物興建前，起造人應向地政機關申請電界，並據以施工依實際基地範圍內配合政府建築線施工，不得侵佔鄰地及擅自先行動工，起造人自行負有關法律責任。
11．本工程需委請合法，無欠稅之營造廠商及供應材料廠商施工。

修正:

CITY ARCHITECTS & PLANNERS
蘇憲訓建築師事務所
蘇憲訓建築師
高雄市三民區興安街37巷3－1號
TEL: (07)3118610 FAX: (07)3228014

簽章:

審核:

工程名稱:
高雄醫學大學
醫學研究大樓
(變更使用)

圖樣內容:
地下壹層平面圖

核准: 日期:
校核:
設計: 規劃:
電腦圖檔編號:
張數 02/03
圖號 A1-0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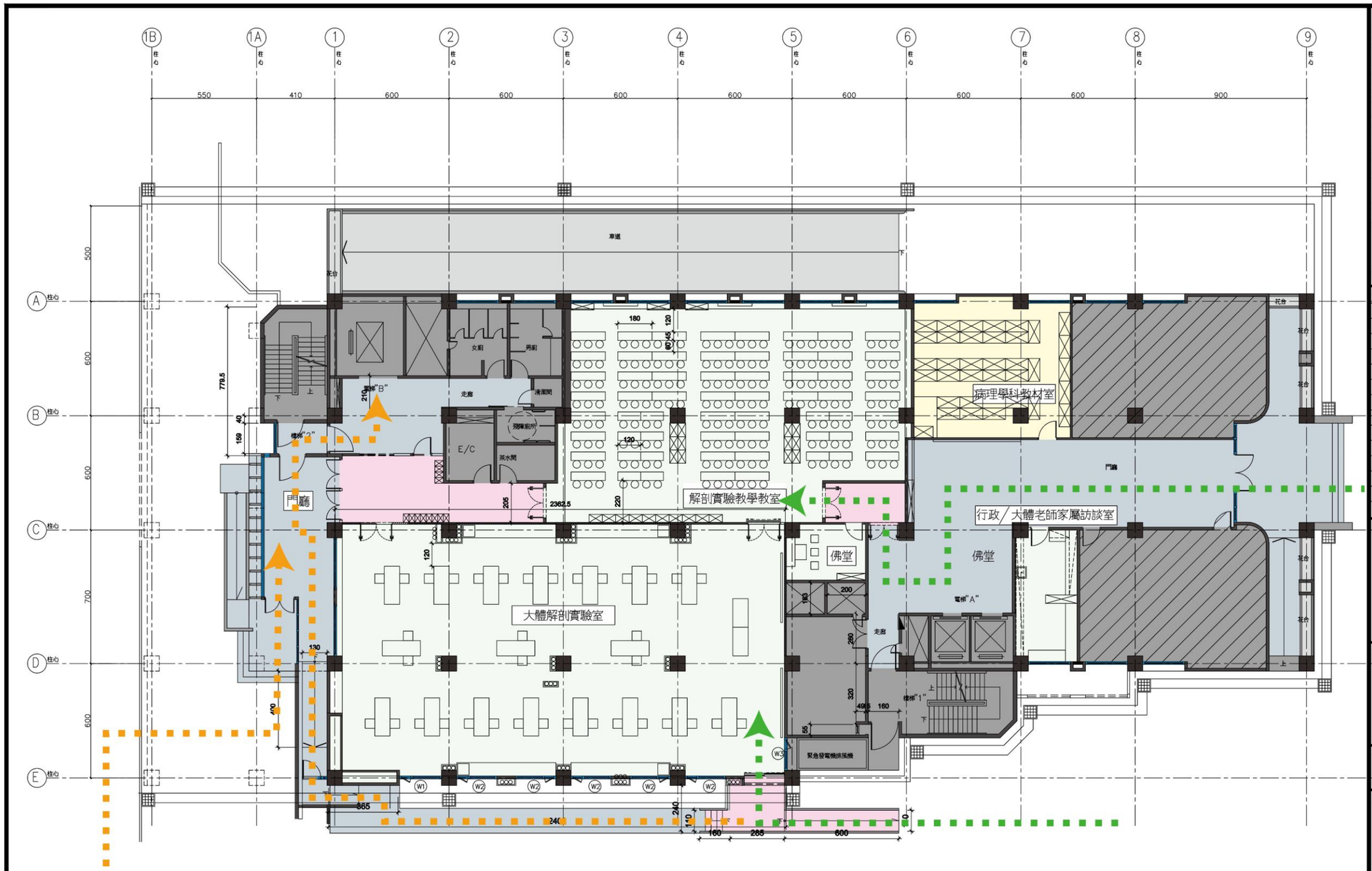

大體解剖

教室/實驗室

出入口

公共空間

出入口/通道/走廊

病理學科

教材室

醫研大樓— 壹層平面圖

S/A1=1:100,A3=1:200

申請用途變更面積
樓地板面積 1140.61㎡
申請變更面積 1140.61−360.13=780.48㎡

非申請變更使用範圍

1m 5m 10m

教職人員、學生動線

貨運、研究人員動線

施工注意事項

1．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：(1)海砂(2)含有輻射量之鋼筋。
2．本案設計用砂應符合CNS3090預拌混凝土，CNS1240混凝土粒料；CNS13407細粒料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試驗法。
3．浴廁未開窗者一律採用機械通風。
4．冷氣孔須留設排水管連接至排水立管。
5．屋頂平台/露台落水管配合水電工程施工，內徑>5cm者，不得埋於結構柱內；應採柱外包管方式施工，洩水坡度>=1/100。
6．本圖經政府核准在案，起造人、承造人需要按圖施工，如不按圖施工，起造人或承造人須負全責，原設計未盡理想之處按辦理變更設計時，須事先辦理變更設計，經核准後再行施工。
7．所有施工措施含模板及地下室支撐應由營造技師到場確認再行施工，並負其安全責任。
8．建築工地確實做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，建材堆置不得妨礙交通及衛生。
9．承造人對相鄰房屋及公共設施應有安全支撐及保護措施，如有損毀應負責修復或理賠。
10．產權，地權等由起造人自行負責；建築物興建前，起造人應向地政機關申請權屬，並據以施工依實際基地範圍內配合政府建築線施工，不得侵佔鄰地及擅自先行動工，起造人自行負有關法律責任。
11．本工程需委請合法，無欠稅之營造廠商及依應材料廠商施工。

修正:

CITY- ARCHITECTS & PLANNERS
蘇憲訓建築師事務所

蘇憲訓建築師

高雄市三民區興安街37巷3－1號
TEL: (07)3118610 FAX: (07)3228014

簽章:

審校:

工程名稱:
高雄醫學大學
醫學研究大樓
(變更使用)

圖樣內容:
壹層平面圖

核准:	日期:
校核:	
設計:	規劃:
電腦圖檔編號:	
張數 02/03	圖號 A1−02

大體解剖

獻體室/骨箱室

出入口

公共空間

出入口/通道/走廊

病理學科

解剖教室/
標本室

機房

機房

醫研大樓— 地下壹層平面圖

S/A1=1:100,A3=1:200

非申請變更使用範圍

申請用途變更面積

樓地板面積 1718.16㎡

固定設備面積

水箱，發電室及消防幫浦間	29.35*4.525+(5.35+12)*6.65−(5.35*0.65)−6.325*0.65=240.60㎡
污水處理設備	10.8*5.4=58.32㎡
昇降機道	6.285*4.3+6*2.9=44.43㎡
合計	343.35㎡

機電設備空間面積

配電室	9.575*16.525=158.23㎡
空調機房	(6.0+9.575)*7.575+6.0*3.2=137.18㎡
氣體鋼瓶室	6.325*6.65=42.06㎡
合計	295.41㎡

申請變更面積 1718.16−343.35−295.41=1079.4㎡

1m 5m 10m

教職人員、學生動線

病理學科動線

大體老師處理動線

施工注意事項

1．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：(1)海砂(2)含有鹼骨材之鋼筋。

2．本案設計用砂應符合CNS3090預拌混凝土，CNS1240混凝土粒料；CNS13407細粒料中水溶性氯離子含量試驗法。

3．浴廁未開窗者一律採用機械通風。

4．冷氣孔開窗設排水管連接至排水立管。

5．屋頂平台/露台落水管配合水電工程施工，內徑>5cm者，不得埋於結構柱內；應採柱外包管方式施工，洩水坡度>=1/100。

6．本圖經政府核准在案，起造人，承造人需要按圖施工，如不按圖施工，起造人或承造人須負全責，屋設計未盡理想之處須辦理變更設計時，須事先辦理變更設計，經核准後再行施工。

7．所有施工措施含模板及地下室支撐應由營造技師到場確認再行施工，並負其安全責任。

8．建築工地嚴實做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，建材堆置不得妨礙交通及衛生。

9．承造人對相鄰房屋及公共設施應有安全支撐及保護措施，如有損壞應負責修復或理賠。

10．產權，地權等由起造人自行負責；建築物興建前，起造人應向地政機關申請電界，並儘以施工依實際基地範圍內配合政府建築線施工，不得侵佔鄰地及擅自先行動工，起造人自行負有關法律責任。

11．本工程需委請合法，無欠稅之營造廠商及供應材料廠商施工。

修正:

CITY ARCHITECTS & PLANNERS

蘇憲訓建築師事務所

蘇憲訓建築師

高雄市三民區興安街37巷3－1號

TEL: (07)3118610 FAX: (07)3228014

簽章:

審核:

工程名稱:

高雄醫學大學
醫學研究大樓
(變更使用)

圖樣內容:

地下壹層平面圖

核准: 日期:

校核:

設計: 規劃:

電腦圖檔編號:

張數 02/03

圖號 A1－02

醫學研究大樓

醫學研究大樓

簡報結束

感謝聆聽